

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

會計書記官職缺約僱人員

錄取名單

正取人員	1. 陳銀珮
備取人員 (依名次排序)	1. 林家萱 2. 康雅雯

備註說明：

1. 上列職缺正取人員另以電話聯繫報到時間及地點。未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，將通知備取人員遞補之。
2. 報到當天請攜帶身分證件、印鑑、1吋照片1張、郵局存摺影本(影本證件請註記與正本相符並簽章、及攜帶正本以利核對)、最高學歷證書。
3. 正取人員約僱期間原則上自僱用日起至108年10月26日，如於上述期間內留職停薪人員回職復薪或其他方式補實時，則僱用至該等人員到職日前1日為止。
4. 若不克前來者或有其他疑問，請洽會計室承辦人葉小姐。電話：07-2161468 轉3859。